

凌晨大货车与油罐车在路口相撞

六小时,救出被困司机

文/片 本报记者 张泰来 实习生 梁孔丽

12月3日凌晨,国道308与省道101交叉路口,一辆运送铁砂的大货车跟一辆油罐车相撞,货车车头严重变形,驾驶员被困驾驶室内,直到6个多小时后才被成功救出。



►大货车车头严重变形。

司机被困驾驶室6个多小时

3日上午10点左右,记者赶到事发现场,308国道与101省道的交叉口。此时,发生撞击的油罐车已经驶离了现场。据周围居民介绍,当时油罐车正在101省道由南向北行驶到路口,打算左转上308国道,与自西向东行驶的运送铁砂的大货车撞在

了一起。“大约是凌晨两点半左右,突然被一声巨大的响声吵醒了,当时我就在心里说坏了,又出事了。”路旁一家饭店的主人吴女士说,她从小就生活在这附近,这个路口经常发生交通事故,她听到巨响,就猜到又发生了事故。

“那个油罐车撞得不怎么严重,车子和人没有大问题,严重的是那辆大货车,里面有两个人,一个在座位后面睡觉,伤得不怎么严重,当时就送医院了,惨的是驾驶员,被困在驾驶室6个多小时,直到9点多才被消防人员救出来送到医院去。”吴女士说。

记者在现场看到,被撞的大货车车头部位变形严重,货车周围撒落的铁砂在地面上堆积了两厘米厚,一有车开过,就扬起黑色的尘土。

货车北侧,地面可见斑斑油迹,两件沾满柴油的上衣和一个破裂的倒车镜丢在黑色的尘土中间。

货车过重带来救援麻烦

3日下午,记者与参与救援的济南市公安局消防支队天桥区大队济泺路中队取得联系,据中队长邹高峰介绍,接到报警后,消防20分钟就赶到了现场,并在4点左右救出了第一名被困人员,但由于大货车装载的铁砂重量过大,施救难度较大,直到9点多钟才将第二名被困人员救出。

由于惯性,车上装载的袋装铁砂也向前倾斜,把车头挤压得变了形。”邹高峰说,看到这样的情况,他们与在现场的交警商讨后,找来一辆吊车,将压在驾驶室后面的铁砂挪出来后,用吊车将驾驶室的后部吊了下来。

“这时大约是4点左右,我们把在座位后面休息的伤者救了出来,他只是铁砂压在了腿上,伤势并不严重,随即被送往了医院。”

第一名伤者救出后,消

防和交警立即投入解救第二名伤者的工作中。由于强烈的撞击力,货车驾驶室挤进了油罐下面,油罐和驾驶室之间没有空间,不能使用扩张钳扩张救援。

“我们开始考虑用吊车把油罐吊离,但是油罐有弧度,这样做,有可能导致油罐向伤者身体倾斜,造成二次伤害。”邹高峰说,为了安全稳妥起见,他们最终决定先想办法把货车向后拖一定距离,再用扩张钳扩张空

间施救。

方案出来了,问题也随之而至,大货车加上车上满满的铁砂,重量实在太大,吊车根本没办法拖动它。

“没办法,我们跟交警一起想办法协调,喊来一辆推土机,但还是拉不动,又喊了一辆过来。”邹高峰说,这些说起来很简单,但是由于距离城区较远,后来又赶上了交通早高峰,两辆推土机在路上花费了不少时间。

驾驶员被救出,但有生命危险

“结果即使是两辆推土机,也还是不能把货车拖动,我们又把车厢前面靠近驾驶室的铁砂卸下了10多袋,才最终把它向后拖动了。”

经过了6个来小时的努力,货车终于向后挪动

了一些,消防人员立即行动起来,破拆压着伤者身体的汽车部件,用扩张钳扩张伤者跟车体之间的距离,最终把他从驾驶室里抬了出来。

“右臂有外伤,看起来挺严重,两条腿受伤比较

重,虽然看不出外伤,但稍微一触碰,伤者就表现得非常痛苦。”邹高峰说,伤者被随即送到了医院。

3日下午,记者在90医院的骨科见到了被救出的第二名伤者,此时,他神志还算清楚,但对于上午发生

的事故,并不愿多说一句话。

记者从主治医生邹医生处了解到,伤者伤情较重,两条腿可能保不住。

“还得观察治疗,目前还有一定的生命危险。”邹医生说。

撞车受伤当天没检查 事后索赔遇难题

法官提醒,不及时检查可能会留下隐患

本报96706热线消息(通讯员 李萍 牛鲁敬 记者 赵丽) 因交通事故受伤,当天没去医院检查,第二天感觉身体不适,自行去医院治疗,但再向对方主张赔偿却遇到了麻烦。章丘市民张某就遇到了这样的烦心事,无奈之下他向章丘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今年3月14日,章丘市民郝某驾驶三轮汽车与驾驶二轮摩托车的张某发生交通事故,张某因此受伤,摩托车损坏。当时张某认为是皮外伤,休息一下就好了,便没有要求郝某陪同去医院检查。

谁知,第二天张某感觉身体不舒服,便独自先后到镇医院、市医院进行诊疗,花费医药费近2000元。当他向郝某讨要此项费用时,郝某并不认可,表示张某提供的门诊病历记载时间与交通事故发生时间不一致。这

下可愁坏了张某,因为经交警大队认定,被告郝某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应承担医疗费的大部分。

无奈之下,张某向章丘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审理认为,在事故认定书中已经认定张某当时受伤,只是原告自己认为伤情较轻没去检查,第二天感觉疼痛厉害才去医院,符合现实情况;医院的病历、检查报告能够互相印证原告的受伤情况;且被告提不出相反证据证明,因此,法院最终支持了张某的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说,交通事故发生后,在受伤的情况下,特别是头部、腹部等部位受到撞击后,不要以为伤势较轻或者当时没有感觉就放弃到医院进行检查,一些病情是在较晚的时间才发现,不及时检查,可能会留下隐患。

练车太紧张 油门当成了刹车

深夜一女子开车追尾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尉伟 通讯员 吕明)

考出驾照后,却还没摸过方向盘。12月2日晚,一女子周苏(化名)在男友的陪同下在旅游路附近练车。结果,她一时紧张不慎将油门当成刹车与前车追尾。

12月2日晚,当110巡逻巡至旅游路附近时,发现路上有两车追尾。后车上,一名男子的头部撞在前挡风玻璃上,出现晕眩。

110巡警立即上前将那名男子扶下车,并与120急救中心联系。很快,120急救车赶到现场。110巡警又协助医护人员将男子抬上120急救车送往医院。

面对110民警,后车上

一名女子周苏表示,被120拉走的是其男友。

原来,周苏大约一年前考出了驾照,但考出来后就再没摸过方向盘。12月2日晚10时许,刘苏在男友的陪同下,来旅游路附近练车。

谁想,当她开车在此拐弯时,前车突然减速,男友在旁边大喊“刹车”。结果,她一紧张,错把油门当成了刹车,一下撞上前车。男友因为没系安全带,脑袋撞到了前挡风玻璃上。而周苏因为当时系着安全带没出意外。

经过120医生初步检查,周苏的男友头部受撞击,有轻微脑震荡。

正要上高架轿车着起来



消防队员正在灭火。热心市民张先生供图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刘志浩) 3日早上,顺河高架桥一辆车自燃,造成短暂交通拥堵,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

“当时不知道怎么回事,就着起来了。”车主告诉记者,3日早上约7点,他驾驶着黑色的捷达轿车,从南向北正要上高架桥,突然车头开始冒烟。

车主说,当他下车检查时,闻到一股浓重的焦味,随后时间不长,车就着了起来。“本来想上桥,还没上呢,车就着起来了。”车主一脸沮丧。

由于燃烧的轿车处于上桥的位置,因此一度造成交通拥堵。据了解,消防部门迅速赶到现场,经过十余分钟紧张施救,将火扑灭。

俩司机丢失13万元货物

车主起诉两人承担一半赔偿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廖雯颖 通讯员 陶然 赵燕) 长途运输途中,两名司机不慎将价值13万余元的电解铜板丢失。货车车主全额赔偿损失的货款后,将两名司机告上法院,要求司机承担一半赔偿责任,获得法院支持。

王某买了一辆半挂货车,挂靠在某物流公司下,平时雇人跑长途运输赚钱。2010年11月18日,上海

某物流公司与济南某物流公司签订货物托运协议书,约定两天内将20件总重量为42吨的电解铜板从上海运到青岛。王某负责这趟货物的运输,为此雇了刘某和苏某两人作为承运司机。11月19日早上5点,当刘某和苏某下了从青岛下高速时,意外发现部分铜板丢失。后经统计,丢失铜板重量为2086千克,价值13万5千余元。11月20日,王某全额赔偿了损

失。

认为两名司机没有尽到安全谨慎的驾驶职责才导致货物丢失,王某要求刘某和苏某赔偿自己一半的损失。但是刘某和苏某拒绝赔偿,因为言语不和,双方还动了手。2011年5月,王某将刘某和苏某告上历城区法院,要求两人赔偿自己经济损失6万7千余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刘某

和苏某作为被雇司机,负有将货物安全运达目的地的义务,两人在运输途中丢失货物,数额巨大,具有一定过失。但王某作为雇主,运输时没有设置专人看管货物,综合考虑司机的主要职责是驾车,丢失货物的原因不明、路况又较为复杂等因素,判决刘某和苏某承担全部损失50%的赔偿责任,赔偿王某损失6万7千余元。